

比价采购文件

标书编号：TTZB-2022017

比价采购项目名称：港桥园区“上大压小”热电联产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

招标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规 定
1	比价项目名称	港桥园区“上大压小”热电联产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
2	最高限价	720000.00 元（大写：柒拾贰万元整）
3	采购方式	比价
4	报价方式	清单报价
5	时间要求	合同签订后，20 天内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水土保持方案、踏勘论证报告、管网地形图测绘（1:500 比例）、选址论证报告等资料，30 天内完成选址意见及用地预审，45 天内完成项目核准，60 天内提交项目初步设计文件。
6	采购范围	详见报价清单。
7	报价人资质等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电工程、变电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业绩证明
8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9	计价方式	报价人根据自身实力确定报价
10	报价有效期	60 天
11	比价书费	购买比价采购书费用：200 元/份（开标前银行转账）
12	报价担保	金额：10000.00 元 形式：现金、支票或转账 提交方式：开标前银行转账 退还方式：评审结束后无息退还 账户：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浙商银行重庆九龙坡支行 账号：6530000310120100032755
13	答疑会	不组织
14	报价文件组成及数量	报价函 2 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15	报价截止时间	递交报价文件时间：2022 年 8 月 5 日 10：00 时前 报价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天泰铝业有限公司办公室 递交报价文件联系电话：15223865560 联系人：吴老师 如需图纸、澄清和勘察现场 联系电话：13883444323 联系人：易老师
16	开标	开标地点：重庆天泰铝业有限公司会议室 开标时间：2022 年 8 月 5 日 11：00 时
17	履约担保	中标后报价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

港桥园区“上大压小”热电联产项目送出工程 勘察设计项目采购公告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对公司港桥园区“上大压小”热电联产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项目进行比价采购，欢迎对此感兴趣并具有办理能力的专业单位前来报价。

标书编号：TTZB-2022017

标的名称：港桥园区“上大压小”热电联产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

1. 比价采购文件发放：

请自行在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主页下载比价采购文件和技术标准文件。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主页（<http://www.tiantaienergy.com/>）→招标信息（主页右上角）→港桥园区“上大压小”热电联产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项目→点击浏览该文（鼠标左键点击一下）→下载。

2. 对报价人的资质要求：

- （1）报价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无不良经营行为。
- （2）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 （3）业绩证明

3. 对资质文件要求：

需提供以下资质文件（可提供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1) 法人营业执照

(2)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电工程、变电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3) 2018年1月1日起至比选截止日止，独立承担过220kV及以上输变电工程设计业绩1个（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日

第一部分 项目概况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重庆市首家电力上市公司——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116）属下的控股子公司，2021年公司排名重庆市制造业百强第78位。

公司前身以重庆天泰铝业有限公司为主体，成立于2003年10月，现注册资本24,523.25万元，注册地为重庆市九龙坡区西彭镇。公司发展方向以热电联产为基础，致力于拓展能源综合利用空间，努力把天泰能源集团打造成为“两业融合”（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的引领者。

为满足公司需要，我司将开展该项目采购工作。

第二部分 报价人的资格条件

- 一、报价人应具备下列条件：见前附表7、8项
- 二、购买比价采购书费用：见前附表11项
- 三、需缴纳的报价保证金：见前附表12项

第三部分 报价文件说明

- 一、报价文件说明：

报价方应仔细阅读比价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比价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以使其对比价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报价将

被拒绝。

二、报价文件组成：

- (一) 报价方全称、简介等。
- (二) 按采购人所列表格填写报价的最终报价。
- (三)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四) 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 (五) 报价人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 (六) 报价人联系方式
- (七) 合同业绩

三、报价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一) 报价文件一式二份，报价方应将报价文件分别密封，并在封口处加盖报价方单位公章，在报价文件封皮明显处注明：

采购人：

比价采购文件 编号：

比价采购项目名称：

报价方的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注明：“开标时启封”的字样。

(二) 报价文件字体采用宋体、A4 幅面纸张打印

四、报价费用

报价方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报价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报价的结果如何，采购方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五、报价书送达方式及截止时间：报价文件必须在采购方规定的报价截止日期前送达（邮递）到报价地点，过期作废标处理。首选当面递交方式，邮寄方式以签收为准（因疫情原因建议采用邮寄方式）。

第四部分 开价评审及定标过程说明

一、开标：

（一）开标时间、地点：见前附表 16 项

（二）开标：开标会由采购人电话主持并开价。

1. 由采购人查验各报价人资格是否符合比价采购文件规定；
2. 由采购人检查报价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密封完好；
3. 经确认密封完好后，由开标组织人员当众拆封，并宣读相关内容。
4. 整理并记录报价文件的主要内容，并在开标记录上签字认定。

二、评标：

由采购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1. 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报价方的各项指标，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选中标单位。
2. 评标委员会将对所有报价方的报价评估，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3. 评标委员会将保守报价方的商业秘密。
4. 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报价文件。
5.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报价方对报价文件中不明细的地方进

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答辩，报价方必须按时派专人或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但不得对报价内容实质性修改。

6. 报价方不得干扰采购方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标书。

7. 报价方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报价方的公平竞争，在评标期间，报价方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有违公正的活动，否则将被取消报价资格。

三、评标办法：

（一）采取经评审的最低报价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比价采购文件的要求，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比价采购文件要求的报价进行公平、公正地评价和比较。评标工作按以下程序进行：符合性审查（资质评审）、综合评审（详细评审）、提出评审意见、写出评标报告

1. 符合性审查（初步评审）

报价文件有下述情形之一的为未能对比价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废标处理。

（1）未按比价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3）未按比价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报价保证金的；

（4）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5）报价清单无盖章的；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报价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报价文件，或在一份报价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

个有效；

- (7) 高于采购人确定的最高限价的；
- (8) 报价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 (9) 不符合比价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 商务文件的评审（详细评审）

项目	内容	排名
商务部分(报价)	报价	

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依据评分结果，对报价方进行排序，写出书面评标报告。

4. 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可以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5. 此项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限定二家。

四、定标：

评标名次根据报价（含税）从低到高排列名次，名次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即中标人）。如果中标人在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3日内因故放弃中标，采购人可以依序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进行采购。

第五部分 合同授予及付款方式

一、中标通知书：

评标结束后，由采购方签发《中标通知书》。

二、有关约定事项：

1. 采购人与中标人将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必须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采购人将有权废除授标，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中标方接到中标通知后，到采购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如果中标方报价时弄虚作假，恶意竞标中标后又主动放弃的或影响采购方正常工作的，采购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同时，没收其报价保证金。

4. 报价在报价有效期内不得调整。

三、结算方式：见合同相关条款规定。

四、合同解除条件：协商解决。（详见后续签订的正式合同）

第六部分 报价函

我们已收到你们的 TTZB-2022017 采购文件 ,经认真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报价:

1、我们愿意遵照比价采购文件 和合同条款以及其它一切要求报价,具体价格见报价清单。

2、如果我们的报价书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比价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保质、保量的按期完成任务。

3、我们愿意提供比价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4、我们愿意按照经济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所有有关本次报价的函、电,请寄下列地址。

报价单位: (盖章)

地 址:

电 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表职务:

报价日期:

报价人公章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如非法定代表人签字,需出示法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报价及后续活动、在询价、合同谈判、签订、履行至该项目完成过程中签署相关文件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事务。代理权限为全权代理。

委托期限：我公司参与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报价活动起至项目结束之日起止。

委托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

单位：

职务：

报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月日

（该处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第七部分 报价人联系方式

报价人：

职务：

联系电话：

报价人公章

第八部分 报价清单

港桥园区“上大压小”热电联产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采购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金额(元)
1	可行性研究费用					
2	环境影响评价费用					
3	建设项目规划选址费					
4	水土保持方案编审费用					
5	地形图测量					
6	路径协议办理					
7	踏勘论证报告					
8	输电工程勘察费					
9	基本设计费（初步设计）					
金额合计			大写：			小写：
备注			以上价格含 %的增值税发票（如遇政策调整,按政策执行）			

注：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包干方式，成交单价及成交总价包括取得项目核准所有工作、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并达到本送出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招标条件所必须完成的所有工作。

报价人公章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签字（如无法定代表人签字，应出具授权委托书）

报价日期：

港桥园区“上大压小”热电联产项目送出工程 勘察设计采购合同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以及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招标编号为 TTZB-2022017 的比价采购文件和该项比价的中标通知书，甲（XXX）、乙（XXX）双方本着相互信任，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港桥园区“上大压小”热电联产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现授权各自的代表按照下述条款签署本合同。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 编号为 TTZB-2022017 的比价采购文件
2. 乙方中标的报价书
3. 中标通知书
4. 《项目服务内容》
5. 保廉协议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的有关要求，经双方平等协商一致，于2022年____月____日订立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的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名称、内容

1. 工程项目名称：港桥园区“上大压小”热电联产项目送出工程。

2. 项目地点：重庆市永川区。

3. 工程勘察设计内容：

220kV 松泰线的延长改造(约 5km)、220kV 松沱南、北线改造(约 1.2km)的设计工作以及其前期技术服务工作。

1. 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核准申请报告书、概(预)算、初步设计的编制；线路地形图测绘(1:500)、勘察报告编制；以及为完成上述工作的收资及协调工作。

2. 其他前期技术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水土保持方案的编制及报审(可单独外委分包给有资质的单位)；编制选址论证报告以及办理建设项目规划选址及用地预审(可单独外委分包给有资质的单位)；线路路径协议办理；踏勘论证报告的编制；以及为完成上述工作的收资及协调工作，并达到本送出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招标条件所必须完成的所有工作。

第二条 甲方应提交有关设计基础资料，本工程设计工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工期：

(1) 工期要求：乙方承诺按照约定及时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并做到

设计质量满足行业规范及甲方要求。

在签订合同后，20 天内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水土保持方案、踏勘论证报告、管网地形图测绘（1:500 比例）、选址论证报告等资料；30 天内完成选址意见及用地预审的办理，并完成项目核准申请书的编制；45 天内取得项目核准批复；60 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设计概算书等资料。

(2)乙方须严格依据设计委托的要求和国家现行规范、标准进行设计。

第三条 甲方责任

1. 向乙方出具设计委托书，提供与本设计相关的基础资料，并对提供资料的时间、进度与可靠性负责。

2. 收到乙方提供的设计文件后，应及时组织设计技术交底，并通知乙方参加竣工验收。

3. 维护乙方的设计文件的严肃性，不得擅自修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自行或转让给第三方重复使用。对重复使用的项目，乙方不负任何技术责任。

第四条 乙方责任

1. 严格按国家规程、规范组织勘察设计，保证设计质量，并对设计的正确性负责。

2. 遵守现行的国家、电力行业、企业标准、规范、规定以及相关文件要求。相关标准、规范、规定、要求发生冲突时，由甲方负责解释并确定。适用但并不仅限于下列标准（如有更新，以最新版为准）：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备注
一、规程规范文件及技术标准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主席令第 21 号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主席令第 73 号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1996 年修订)	主席令第 71 号	
二、规程规范文件及技术标准			
1	《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	GB 50545-2010	
2	《交流电气装置的过电压保护和绝缘配合》	DL/T 620-2014	
3	《交流电气装置的接地》	DL/T 621-2014	
4	《架空送电线路杆塔结构设计技术规定》	DL/T 5154-2013	
5	《架空送电线路基础设计技术规定》	DL/T 5219-2015	
6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50007-2011	
7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	GB50010-2010	
8	《钢结构设计规范》	GB50017-2017	
9	《输电线路铁塔制造技术条件》	B/T 2694-2018	
10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	GB 50011-2014	
11	《钢筋焊接及验收规范》	JGJ 18-2012	
12	《建筑桩基技术规范》	JGJ 94-2014	

3. 按期完成合同中规定的项目前期工作。
4. 设计技术交底、设计变更和修改及参加工程竣工验收。
5. 按合同进度、质量要求提交设计图纸。
6. 在工程安装调试等过程中，乙方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第五条 设计费用

1. 港桥园区“上大压小”热电联产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总费用（含增值税价款）¥*****万元（人民币大写：*****）。该价格为固定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各项工作，提交最终成果所需的全部费用（含专家评审费等），非甲方原因价格不作调整。

2. 每次付款前，乙方须按国家规定的适用税率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按增值税专用发票价税合计金额结算支付相应设计费用。

3. 费用支付进度：本项目不设预付款，根据投标报价清单中的每个子

项完成节点进行付款。具体为每个子项完成编制后，向甲方提供电子文档和纸质文档，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在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对应子项 90%的款项。在相关职能部门正式取得签章并递交甲方后，甲方在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 10%款项。 每次支付前，须开具对应支付金额的发票。

4. 履约保证金：乙方在合同签订之前须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共计 1 万元）或乙方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据的履约保函。设计成果移交后，甲方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5. 费用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6. 乙方：****，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作为履行本合同的指定经办人，并负责与甲方联系工作等。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未履行本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再退还履约保证金并不支付乙方任何费用或者要求乙方承担继续履行、并赔偿已造成的经济损失和可期待的利益损失或支付违约金等违约责任。

(2) 乙方逾期交付勘察设计文件的，每延误一天，应按合同总价的 0.5%向甲方支付惩罚性违约金；若延误超过 1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惩罚性违约金，若甲方有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3) 因乙方原因引起勘察设计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和合同约定的标准等返工造成损失的，由乙方继续完善勘察设计任务直至符合规定标准，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六条 1. (2) 逾期交付约定向甲方支付惩罚性违约

金，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包括甲方可得利益损失），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因乙方原因造成勘察设计文件等出现遗漏或错误的或不合格，或重大风险作业控制措施不到位，乙方应及时负责修改或补充直至符合规定标准，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六条 1.（2）逾期交付约定向甲方支付惩罚性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包括甲方可得利益损失），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由于乙方原因发生重大设计变更，即改变了初步设计审定的设计方案、主要设备选型、工程规模、建设标准等原则意见，或单项设计变更投资变化超过 5 万元的设计变更，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包括甲方可得利益损失），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由于乙方原因造成一次重大及以上质量事故（二级及以上质量事件）、一次人身死亡事故、两次及以上一般质量事故（四级质量事件）或两次及以上人身重伤事故，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设计的费用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5%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包括甲方可得利益损失），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7）因乙方的设计变更增加的工程投资超过项目初设概算基本预备费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5%违约金及承担该项工程增加的投资额，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因乙方工程量计算错误、工程漏项及概算计算错误等原因导致工程结算金额超出概算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0%违约金及承担

该项工程超出概算部分投资额，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9) 当乙方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及合同约定的义务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若甲方在乙方接到通知后的5天内未收到乙方书面形式的合理解释，或拒不改正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全部或者部分合同价款，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15%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0) 乙方非法将勘察设计转包或分包给其他第三人，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20%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1) 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解除的，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10%的惩罚性违约金及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12) 乙方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违约金低于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委托其他方完成本合同项下勘察设计工作所发生的额外费用）的，并应就差额部分向甲方进行赔偿，甲方有损失（包括第三方向甲方主张损失）乙方应进行赔偿。

(13) 乙方违约除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外，甲方向乙方主张权利所产生的费用亦由乙方承担（包括律师费等费用）。

(14) 乙方因违约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从任何一期合同应付款项中予以扣除。

(15) 乙方量差计算出现差错，或未按约定时间提交量差分析计算书的，乙方按下列约定承担违约责任：量差计算差错在2%以内，扣除合同总价的0.5%，量差差错每递增1%，扣除合同总价的1%。量差分析计算书每延迟提交1日，扣除合同总价的0.5%，超出30日以上的，每再超出1日

扣除合同总价的 1%。

(16) 若乙方设计人员不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且不予支付乙方任何费用。

2.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逾期支付勘察设计费的，应就逾期部分向乙方支付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的逾期付款违约金，但因乙方原因造成的除外。

(2) 甲方违约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未按期提交资料或提交资料错误及对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返工或增加工作量时，甲方应按乙方的实际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或勘察设计费。

(3) 在合同履行期间，因甲方责任要求解除合同的，应根据乙方的实际工作量结算勘察设计费。乙方未开始勘察设计工作的，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已开始勘察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经甲方确认的实际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费用，已支付的款项超过前述费用的，乙方应将超过部分退还甲方。

(4) 由于不可抗外力因素致使合同被延误或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第七条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有纠纷，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协商解决，解决不成，则由合同签订地法院管辖。合同签订地：重庆市九龙坡区。

第八条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在合同中增加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也同样是合同的有效部分。

第九条 本合同附件的委托设计书、双方往来的传真件、合同期间的

会议纪要、工作往来函，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持叁份、乙方持叁份，具同等效力。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人：	经 办 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帐 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重庆市九龙坡区	

保廉协议

甲方：

乙方：

为加强对招标投标和物资采购等工作的监督，依法规范招标投标工作和合同签订及执行中的廉洁纪律，防止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的发生，甲乙双方签订本协议。

一、甲方责任

1. 不利用工作之便接受乙方赠送的礼品、礼金、各种有价证券、电子消费券及其他支付凭证等。
2. 不利用工作之便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 不利用工作之便为亲友谋取私利，让其从事与招标项目有关材料供应、工程分包、工程装璜、咨询服务等活动。
4. 不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5. 不参加由乙方提供的宴请、健身、娱乐、旅游等消费活动。

二、乙方责任

1. 不以任何名义向甲方人员赠送钱物。

2. 不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不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不提供假冒伪劣或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劣质产品。

4. 不损害甲方利益。

三、甲、乙双方共同责任

1. 不在非公务场合谈业务。

2. 不一对一单独谈业务。

3. 不以任何名义相互进行高档宴请。

4. 分别对所属人员经常进行法制教育和廉洁教育。

5. 互相监督，发现重大违规违纪现象时，可向双方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四、违约责任

1. 如甲方人员违反本协议约定，甲方将按照廉洁纪律规定严肃处理。同时，处理结果向乙方通报。

2. 如乙方人员违反本协议约定，甲方有权视违约情节轻重，对乙方采取警告、宣告中标无效、取消三年内在甲方及所属单位参与投标的资格、解除合同等处理措施。

五、其他事项

1. 甲方纪检监察部约请乙方相关监督部门对本协议的履行情况共同进行监督检查，并提供反馈意见。

2. 本协议随招标文件一并发布，随中标项目商务合同一并签订。
非公开招标项目，与主合同一并签订。

3. 本协议有效时间与商务合同（主合同）的有效时间一致。

4. 本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并作为合同的正式文本之一同步归档。甲、乙双方纪检监察部门可复印存查。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